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黃秋雲 電話: 306、307

電子信箱: person01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120105055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府與小張的家民宿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府及所屬機學校現職人員,憑員工服務證至該民宿消費,享有優惠折扣,期限自112年5月11日起至114年5月10日止。
- 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:
 - (一)地址:吉安鄉仁安村海岸路377號
 - (二) 聯絡電話: 03-8310958 (0978-756755)
 - (三)優惠內容:平台訂價10%優惠
- 三、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/特約商店(https://wwwl.hl. gov.tw/insv/vip store/)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回太:

2023/05/30



第1頁,共1頁